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语言文字工作的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二) 基本原则。

(三) 主要目标。

二、坚定不移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四) 大力提高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程度。

(五) 坚持学校作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基础阵地。

(六) 全面加强民族地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

(七) 提升国民语言文字应用能力。

三、加快推进语言文字基础能力建设

(八) 加强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九) 推动语言文字信息技术创新发展。

(十) 加强语言文字科学研究。

四、切实增强国家语言文字服务能力

(十一) 研究制定国家语言发展规划。

(十二) 提高服务国家战略的能力。

(十三) 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语言需求。

五、积极推进中华优秀语言文化传承发展

(十四) 传承弘扬以语言文字为载体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十五) 深化与港澳台地区语言文化交流合作。

(十六) 保护开发语言资源

六、大力提升中文国际地位和影响力

(十七) 加强国际中文教育和服务

(十八) 拓展语言文字国际交流合作。

七、加强组织保障

(十九) 加强党对语言文字工作的领导

(二十) 完善语言文字工作体制机制。

(二十一) 夯实语言文字工作法治基础。

(二十二) 加强语言文字工作队伍建设。